

# 區和分會社區影響撥款 常見問題



Lions Clubs International  
**FOUNDATION**

## 什麼是區及分會社區影響撥款 (DCG) 計畫？

答：區及分會社區影響撥款計畫給分會和區提供機會，可使用其捐贈給獅子會國際基金會 (LCIF) 部分款項。

自 2025–2026 獅子年度起，符合資格的分會與區可依據分級捐款制度申請撥款。分會或區對 LCIF 服務全球基金 (非指定用途基金) 的捐款越多，可獲得回撥款的比例就越高，範圍介於 15% 至 30%，所有撥款仍須經 LCIF 核准。欲了解更多有關區及分會社區影響力撥款計畫的資訊，請造訪：[lionsclubs.org/DCG](https://lionsclubs.org/DCG)。

## 哪些類型的方案符合資金使用資格？

答：DCG 資金可用於特定人道服務方案，並展現獅子會在社區中的服務角色。撥款資金不得用於獅子會相關活動，包括但不限於會費、會員招募、宣傳、募款或會館等用途。區及分會社區影響撥款 (DCG) 旨在資助用以解決當地社區問題的服務方案，特別是符合 Lions International 所定義之全球志業。所有 DCG 申請案均須經由獅子會國際基金會 (LCIF) 審核與核准。

## 我的區或分會如何符合此計畫資格？

答：分會於單一獅子年度內向 LCIF 捐款至少 5,000 美元即可符合資格，區則須於單一獅子年度內捐款至少 10,000 美元。

自 2025–2026 獅子年度起，符合資格的撥款金額將依分級制度決定：

| 分會捐款 (每個獅子年度):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5,000 – 9,999.99 美元: 有資格獲得 15% 的撥款   |
| 10,000 – 19,999.99 美元: 有資格獲得 20% 的撥款 |
| 20,000 美元及以上: 有資格獲得 30% 的撥款          |

| 區捐款 (每個獅子年度):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0,000 – 19,999.99 美元: 有資格獲得 15% 的撥款 |
| 20,000 – 29,999.99 美元: 有資格獲得 20% 的撥款 |
| 30,000 美元及以上: 有資格獲得 30% 的撥款          |

僅符合資格、未指定用途且屬於服務全球基金的非限制性捐款可列入計算。資金將於下一獅子年度開放申請，且仍須經 LCIF 核准。

## 我區或分會已收到通知，確認符合 DCG 計畫資格，我該如何申請使用 DCG 資金？

答：當區或分會符合 DCG 資金資格後，即可隨時提出申請。申請應至少於方案開始前 90 天提交至 LCIF，以預留充足的審核處理時間。您可將完整填寫的撥款申請表寄送至：[LCIFGlobalGrants@lionsclubs.org](mailto:LCIFGlobalGrants@lionsclubs.org)，以申請 DCG 資金。區提出的申請必須由現任總監簽署，並經現任區內閣決議認證，分會提出的申請則須由現任分會會長簽署，並經現任分會理事會決議認證。申請表可於 LCIF 網站取得，請前往 [lionsclubs.org/grantstoolkit](https://lionsclubs.org/grantstoolkit)，並於頁面頂部選擇「區及分會社區影響撥款」。

## 我該如何查詢我的區或分會可用的 DCG 資金餘額？

答：任何有關捐款或區/分會可用資金餘額的問題，請聯絡捐贈者服務部門：[donorassistance@lionsclubs.org](mailto:donorassistance@lionsclubs.org)。請注意，餘額是依據當前獅子年度的捐款計算，於年度結算完成前無法預先核算。

## 我區或分會有部分捐款今年未獲計入 DCG 額度，如何將其納入年度 DCG 餘額？

答：DCG 餘額會於獅子年度結束後立即進行計算。分會與區應透過 LCIF 報告與儀表板檢視其捐款紀錄，以便在年度結算前確認是否需要調整或納入其他捐款。任何未於年度 DCG 額度核發前報告並處理的差異，將計入下一年度的捐款總額。

## 如果分會在單一獅子年度內未捐贈至少 5,000 美元，是否可以與下一財政年度的捐款金額合併計算？

答：不可以。分會必須於單一獅子年度內捐贈至少 5,000 美元，方可計入其符合資格的餘額。

### 我區或分會是否必須於下一獅子年度內使用已累積的資金？

答：不需要。只要您的區或分會符合最低捐款要求，即無須在下一獅子年度內申請使用其可用資金。於該獅子年度所累積的金額，自該年度結束起，可保留申請資格最長 15 年，15 年後，該申請資格將失效。

### 如果分會捐款未達 5,000 美元，是否可與其他未達 5,000 美元的分會捐款合併，並計入區總額？

答：可以。特定區內所有未達 5,000 美元捐款的分會，其累計捐款總額（不包含已達至少 5,000 美元之分會）可計入區可申請的撥款額度。

### 有些分會希望由區辦公室協助申請撥款，是否可以將所有資金集中至區辦公室，再由區辦公室分配撥款資金給各分會？

答：雖然符合資格的分會可將其捐款轉移至區名下，但區仍須針對各個不同方案提交專屬的 DCG 申請。不得以「整批撥款」方式，由區針對多個不同方案申請單一 DCG 撥款，再將撥款分配給各分會。

### 領先捐款（10 萬美元以上）是否可計入分會或區的捐款總額？

答：領先捐款僅在特定情況下可計入分會或區的捐款總額：

1. 領先捐款人必須透過電子郵件通知 LCIF，其捐款欲計入 DCG 計畫，並聯絡捐贈者服務部門：donorassistance@lionsclubs.org。
2. 若領先捐款人選擇不指定捐款用途，其捐款即可計入 DCG 計畫。
3. 當捐款全額支付完成後，捐款人可指定其捐款中有多少百分比計入 DCG 計畫。任何指定用途於特定志業的捐款比例，均不得計入 DCG 計畫。任何計入 DCG 計畫的捐款比例，也不得再指定用於特定志業。

### 我們希望將 DCG 資金作為另一項 LCIF 計畫的當地配合款之一部分，該如何進行？

答：區與分會可選擇將其 DCG 資金作為其他 LCIF 撥款計畫的當地配合款之一部分。每個參與的分會皆須透過提供由分會會長簽署的函件，以及確認分會已核准將資金轉移至區的會議紀錄，以表示同意以此方式使用資金。同樣地，若區將 DCG 資金作為當方配合款的一部分，則必須提交總監簽署文件及內閣會議紀錄，以證明已核准該資金用途。

之後，區需同時提交 DCG 撥款申請，以及欲將 DCG 資金作為全部或部分當地配合款使用之 LCIF 撥款計畫申請，所有簽署文件及會議紀錄皆應隨申請一併提交。若 LCIF 核准主要撥款申請，對應的 DCG 申請亦將同步獲得核准。

### 資金是否可用於申請區或國家以外的方案？

答：可以。DCG 資金可用於申請區以外的方案，包括在其他國家進行的方案。若方案將於申請區以外的國家執行，該方案須取得當地獅子會區的背書，並有其積極參與為佳。在設有分會但尚未建立區組織的國家，則需由最接近方案地點的分會簽署支持。無論何種情況，皆須向 LCIF 詳細說明當地獅友在方案中的參與情形與分工。若該國目前尚無分會，申請獅子單位須能證明具備妥善監督、評估及回報方案執行情形的能力。

觀看 DCG 說明影片



造訪 LCIF 撥款工具袋

